

证券代码：002092

证券简称：中泰化学

公告编号：2018-121

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及再次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8年9月13日收到公司股东浙江富丽达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浙江富丽达”）出具的《证券质押登记证明》及《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》，获悉浙江富丽达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及质押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解除质押股数（股）	质押开始日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
浙江富丽达股份有限公司	否	17,667,845	2018-05-16	2018-07-19	新疆中泰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	12.53%

二、股东股份被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（股）	质押开始日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浙江富丽达股份有限公司	否	17,667,845	2018-07-20	至申请解除质押登记为止	新疆中泰国际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	12.53%	融资

三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浙江富丽达持有公司141,033,375股股份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.57%，其中处于质押状态139,823,196股，占浙江富丽达持有公司股份的99.14%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.51%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九月十四日